

# 安徽迈格瑞轻金属有限公司

水资源风险评估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

## 一. 评估依据

### 法律法规及规定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4. 24 修订）；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12. 29 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6. 27 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10. 26 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12. 29 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4. 29 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8. 31）；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6. 5. 16 修订）；
- (9) 国务院令 591 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 12. 7 修订）；
- (10) 国务院令 641 号《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3. 10. 2）；
- (11) 国务院令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11. 29）；
- (12) 国务院令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7. 16）；
- (13) 国务院令 736 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2021. 2. 23）；
- (14) 环境保护部令 31 号《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2014. 12. 19）；
- (15) 环境保护部令 32 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2015. 4. 16）；
- (16) 生态环境部令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7. 16）；
- (17) 国家发改委令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19. 10. 30）；
- (18) 生态环境部令 15 号《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2020. 11. 27）；
- (19) 生态环境部令 16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2020. 11. 30）；

### 政策规划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2020. 10. 29）；
- (2) 国发〔2013〕37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2013. 09. 10）；
- (3) 国发〔2015〕17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2015. 4. 2）；
- (4) 国发〔2016〕31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2016. 5. 28）；
- (5) 国办发〔2016〕81 号《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 (6) 《铝行业规范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6 号，2020.2.28）；
- (7) 《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2016.9.28）；
- (8) 工产业[2010]第 122 号《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
- (9) 环发〔2012〕98 号《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12.8.8）；
- (10) 环发〔2013〕81 号关于印发《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
- (11) 环发〔2015〕4 号《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2015.1.8）；
- (12) 环环评[2016]150 号《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16.10.26）；
- (13) 环办环评[2017]84 号《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2017.11.14）；
- (14) 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43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的公告》（2017.8.29）；
- (15) 环办环监[2017]61 号《关于加快重点行业重点地区的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工作的通知》；
- (16) 环环评[2018]11号《关于强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
- (17) 环环评[2020]65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
- (18) 环办环评函〔2020〕181 号《关于加强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2020.4.19）；
- (19) 环厅[2018]70 号关于印发《生态环境部贯彻落实〈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议〉实施方案》的通知（2018.7.30）；
- (20) 环土壤[2019]25 号《关于印发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2019.3.28）；

(21) 环大气[2019]56号《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2019.7.1)；

(22) 环固体[2019]92号《关于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的指导意见》(2019.10.15)；

(23) 环办固体函〔2019〕719号《关于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2019.9.2)；

(24) 环办环评〔2020〕36号《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2020.12.31)；

(25) 环办环评函〔2020〕463号《关于印发环评与排污许可监管行动计划(2021—2023年)》《生态环境部2021年度环评与排污许可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

(26) 环办土壤[2020]23号《关于加强土壤污染防治项目管理的通知》；

(27) 环办环评函[2021]45号《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2021.5.30)；

(28) 环办环评函〔2021〕346号《生态环境部关于开展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的通知》(2021.7.21)；

#### 评价技术导则及标准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7)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

(8)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9)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

(10)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技术导则》(HJ2035-2013)；

(11)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HJ 2042-2014)；

(12)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1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14)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及修改单；

- (15) 《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入河排污口设置》（HJ1386-2024）；
- (16)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
- (17) 《有色金属工业环境保护工程设计规范》（GB50988-2014）；
- (18) 《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准则》（HJ884-2018）；
- (19)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有色金属工业——再生金属》（HJ863.4-2018）；
- (20)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有色金属工业——再生金属》（HJ1028-2021）；
- (21) 《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

## 二、地理位置

和县位于安徽省东部，长江下游西岸。东经  $118^{\circ} 04' \sim 118^{\circ} 29'$ ，北纬  $31^{\circ} 22' \sim 32^{\circ} 03'$ 。全县南北长约 69 千米，东西宽约 18.8 千米，总面积为 1318.6 平方千米，其中：低山、丘陵面积 557.3 平方千米，平原面积 854.7 平方千米。东南与芜湖市裕溪口紧连，南与无为县以裕溪河为界，西与含山县接壤，西北隔滁河与全椒县毗邻，东北与江苏省南京市一桥之隔，东面紧靠长江，隔江面对南京、马鞍山、芜湖三大城市。和县经济开发区位于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北以国道 346 线为界，西至和州路、兴顺路南部以石跋河路为界，东部至规划的经四路，规划面积 8.95km<sup>2</sup>。本项目拟建厂址位于和县经济开发区太阳河东路3号，具体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详见附图 1-1

### 地形地貌

项目区域和县南北长，东西窄，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南部及沿江一带地势较为平坦，为长江冲积平原，沟河港汊纵横交错，水库、坑塘星罗棋布。沿江平原圩区土地面积占全县 57.7%，圩田最低海拔 7.3 米。西北部多为波状起伏的丘陵、岗地，土地面积占全县 42.3%。和县西北为低山丘陵，东南是沿江平原，最高海拔 315 米（如方山），最低海拔 5.4 米（沿江平原），有 41.6 千米长江岸线。大孤山、鸡笼山、拦龙山、陡沿山、鹰窝山、戴虎山、如方山、插花山、阴陵山由西向北第次排列，如峰在背；滁河、驷马河、石跋河、得胜河、太阳河、姥下河、牛屯河、自北而南条状分布，似带缠身。整个地形呈负山、襟江、带河之态。耕地总资源 521.77 平方千米，水域 118.91 平方千米，山场 130.35 平方千米。

## 三、水系水文

和县多年平均（1967~2015 系列）水资源总量为 55025 万 m<sup>3</sup>，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51080 万 m<sup>3</sup>，地下水资源量 14854 万 m<sup>3</sup>，地表与地下不重复计算量为 3945 万 m<sup>3</sup>。

### (1) 地表水

全县境内主要河流9条，总河长 233.5km，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的占 11.2%，III 类的占 44.4%，IV 类的占 22.2%，劣 V类的占 22.2%；劣于 III 类水的占 44.4%。境内中小型水库 67 座，水质总体较好，水质多为 II~III 类。

①牛屯河:马鞍山市与芜湖市两市界河，是巢湖入江水道之一。牛屯河从铜城闸至新桥闸，全长 31.12km，和县境内河道为陶厂河口至新桥闸，长20.96km，该河入江口建有新桥闸。牛屯河支流2条，一条是功桥河，源出含山县鹿宕山(又称六挡山)，经鲍庄闸沟通丰山河水系，在入牛屯河河口处建有杭河泊闸，另一条是丰山新河(又称青峯河、铁淋坝河)。沿岸主要圩口有:右岸练纲圩、六连圩、左岸老西圩、东西圩。汛期新桥警戒水位闸上 9.50m, 闸下为 10.0m; 保证水位闸上为11.50m, 闸下为12.5m; 历史最高水位 11.42m。

②姥下河:从丰山河口至姥下河闸，全长 14.5km，入江口建有姥下河闸。支流有2条，条是从武塘到丰山的撇洪渠，另一条是从继光到丰山的红旗河。下河沿岸主要圩口有:右岸老西圩，左岸郑蒲圩。汛期姥下河警戒水位闸上9.50m，闸下为9.98m; 保证水位闸上为 11.50m，闸下为12.0m; 历史最高水位 11.31m。

③太阳河:从望江黑龙桥至太阳河闸，全长 12.6km，入江口建有太阳河闸。沿岸主要

圩口有:右岸郑蒲圩，左岸黄墩圩、茅圩等。汛期太阳河警戒水位闸上9.50m, 闸下为9.95m; 保证水位闸上为11.50m, 闸下为11.90m; 历史最高水位 11.40m。

④得胜河:发源于含山县境内，是和县、含山两县的公共河道。和县境内从腰埠东双桥河口(土桥河)至金河口闸，全长25.44km(东双桥河口至月亮河 5.54km 为两县公共段，我县在左岸)，入江口建有金河口闸、站枢纽工程。八字河口处建有八字河闸，沟通得胜河太阳河、丰山河水系。得胜河在和县的主要支流有:东双桥河、月亮河、西马支河。沿岸主要圩口有:左岸汪家大圩、汪藕圩、十里九连圩、大荣圩等，右岸聂兴圩、茅圩、黄墩圩等。汛期金河口警戒水位闸上9.50m，闸下为9.93m; 保证水位闸上为11.0m，闸下为11.70m; 历史最高水位 11.40m。

⑤双桥河:位于和县历阳镇、乌江镇、西埠镇、香泉镇境内，主河道自大尹桥至三叉河口，全长18.4km。

⑥丰山河:丰山河呈南北走向,连接沟通牛屯河、姥下河、太阳河、得胜河。丰山河从鲍庄闸至八字河闸,全长20.8km。沿岸主要圩口有:右岸老西圩、郑蒲圩、茅圩,左岸聂兴圩、枣林圩、红旗圩及长建傍山小圩等。

⑦石跋河:全长 38km。主河道石跋河自曹坝至三汉河口 20km,支流双桥河自乌塘车至三汉河口 18km,两水汇合后至石跋河闸 3km。入江口建有石跋河闸、站枢纽工程。沿岸主要圩口有:石跋河左岸新石圩,右岸青龙圩。支流双桥河左岸老坝圩、新圩,右岸乌塘联圩、华严湖圩、大荣圩等。汛期石跋河警戒水位闸上9.50m,闸下 9.90m:保证水位闸上 11.20m,闸下 11.50m:历史最高水位 11.07m。

⑧滁河:滁河是和县与全椒县的界河,和县境内滁河及马新河全长 50.3km。滁河主河道自张尹泊至陈家浅长 38.3km,引江河道马新河自金银浆至马 12km。两水交汇于金银浆,滁河主河道建有襄河口闸,驷马新河入江口建有马山闸、站枢纽工程。滁河沿岸主要圩口有:普厚九连圩、皂角圩、大东圩、铸陆圩、剪儿圩、裕民圩、新桥圩、先锋小圩等。滁河襄河闸上设防水位 10.0m,警戒水位 11.0m,保证水位 13.5m,历史最高水位 14.39m(2015年)。驷马新河闸上警戒水位为9.50m,保证水位为10.50m。滁河上游属丘陵山区,山洪通过撇洪沟渠入滁。主要有导流河、横河、外浆撇洪沟、东风河、红旗河、大陆闸(东湾撇洪沟)、官渡河、先锋圩等撇洪渠。

⑨驷马新河:全长 269km,和县境内长 8km,北接滁河,由和县金港村至二姚,穿马山,经江苏省江浦县石桥多南下,复入和县乌江镇,旧驻马河口入长江。汛期内河最高水位 10.86 米,内河最低水位 7084 米。

## (2) 水库

和县供水工程主要为地表水供水,共有中小型水库 67座,水库总库容6739万 $m^3$ ,兴利库容 3701 万  $m^3$ ,设计灌溉面积 12.787 万亩,实际灌溉面积 10.9 万亩。

### 0戎桥水库

戎桥水库位于和县北部香泉镇小戎村附近,坝址距香泉镇2km,属长江流域石跋河水系,现状流域面积 20.18 $km^2$ ,总库容 1156 万 $m^3$ ,其中最大滞洪库容 420 万 $m^3$ ,兴利库容 701万  $m^3$ 。是一座以防洪、蓄水灌溉为主,兼有城镇供水、养殖为一体的中型水库。水库防洪保护农田面积约 12 万亩,人口8万人,还保护滁县至芜湖(206省道)交通干道等重要交通设施的安全。水库设计灌溉面积2.72 万亩,实际核定灌溉面积 1.5 万多亩。

## ②夹山关水库

夹山关水库位于和县北部滁河支流九湾河上，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供水和水产养殖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利工程。坝址座落在石杨镇南的夹山关和山周自然村之间，距离石杨镇约 4km、滁河 6km、和县县城21km。坝址以上集水面积 40km<sup>2</sup>。水库总库容 1100 万m<sup>3</sup>，其中最大滞洪库容 622 万 m<sup>3</sup>，兴利库容 423 万m<sup>3</sup>。水库设计灌溉面积 2.3 万亩，现状有效灌溉面积 1.7 万亩。

## ③半边月水库

半边月水库位于和县善厚镇南部风台村附近，流域面积12.5km<sup>2</sup>，总库容 718万 m<sup>3</sup>，兴利库容 462 万 m<sup>3</sup>，保护耕地 2.0万亩，人口1.0万人。原设计标准为50年一遇设计，100年一遇校核，相应水位分别为46.00m(吴淞高程系，下同)和 48.00m，设计灌面积 0.74万亩，实际灌溉面积1.2万亩，受益区为善厚镇8个行政村，年平均供水量约 274万 m<sup>3</sup>。是一座以防洪、蓄水灌溉为主，兼有供水、养殖等综合利用的水库。

## (3)地下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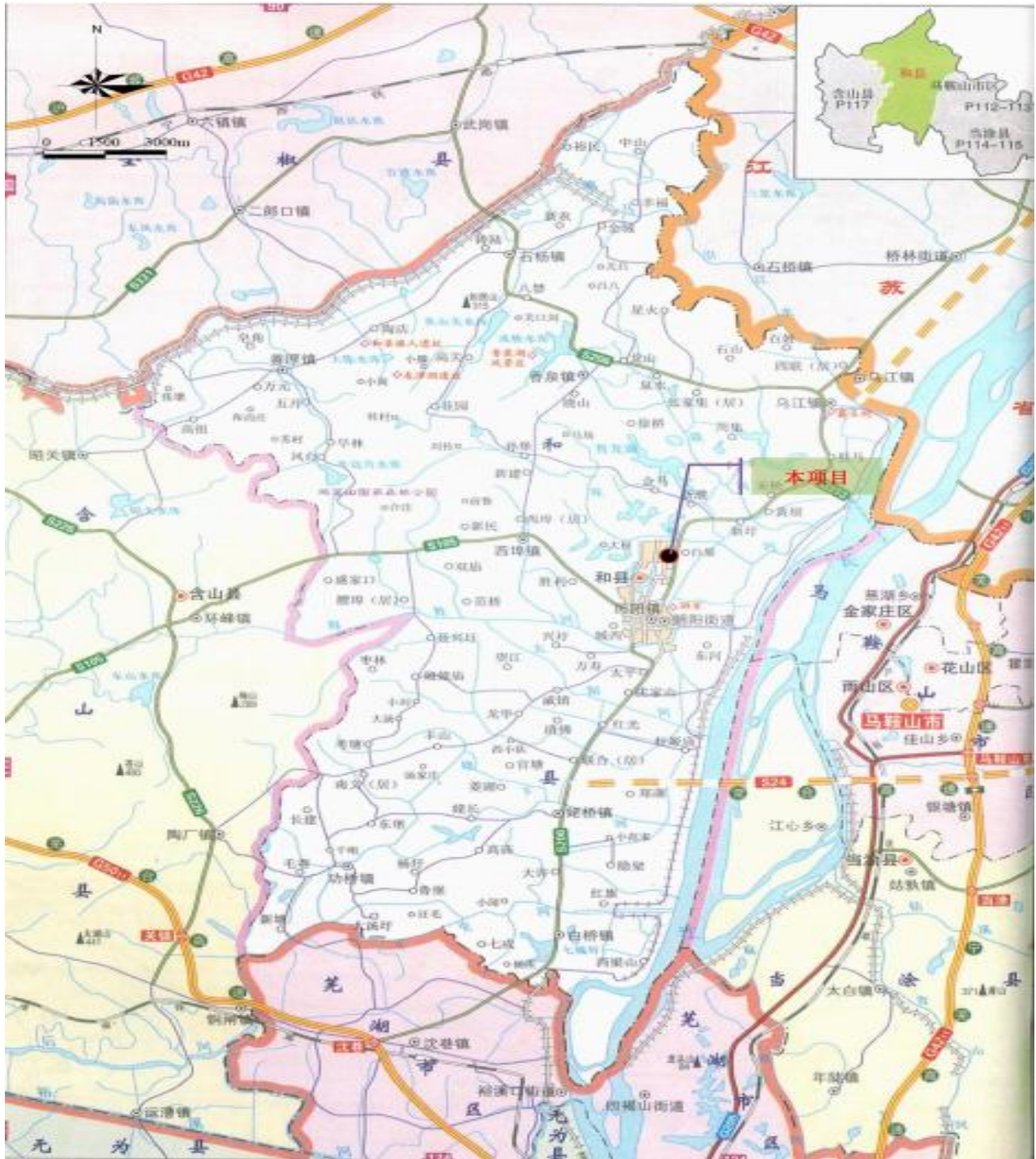
和县地区区域地表水资源丰富，地下水位较高。地下水类型为松散岩类孔隙水，属潜水，含水层主要为第四系冲积层。由于潜水的分布区与补给区的一致性，地下水与地表水的互补关系，因此，和县地区的地下水除直接受大气降水的入渗补给外，还接受洪水期长江及其支流的补给。和县现状下垫面条件影响下的多年平均浅层地下水资源量14854万m<sup>3</sup>，其中滁河区 3412.25 万m<sup>3</sup>，巢湖下游区 11441.75 万m<sup>3</sup>。

## 五、水资源使用地风险情况分析

序号	风险源	风险评估			情况描述	备注
		发生频率	危害程度	风险等级		
1	生产用水	低	低	低	冷却水通过循环水冷却系统循环使用，碱液喷淋塔喷淋液通过循环水池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新鲜水，无定期排水产生，初期雨水由处理后外排调整为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2	生活用水	低	低	低	一期生活污水中食堂污水、员工如厕污水分别经新建隔油池、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接管园区污水管网，入和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放双桥河。
3	实验室废液	低	中	低	分类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排入外环境。

安徽迈格瑞轻金属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经济开发区太阳河东路3号，区域水资源条件丰富。厂区采取了完善的雨污分流和事故应急措施，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2025年未发生任何污水泄露事故，综合评估，公司水资源风险等级为"低"，落实各项节水和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开展环境例行监测，水资源环境风险总体可控。



附图1-1